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5038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亲自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白雪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了《2024年年度报告》，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2024年度审计报告》及相关文件。

监事会意见：

1、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均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2、我们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3、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4、截至本意见发表之时，未发现参与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

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针对 2024 年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价，编制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监事会意见：我们尊重并理解会计师出具的关于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公司应加强对子公司的监督管理，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机制，及时纠正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升内部控制质量，确保公司规范运营。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针对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作出了专项说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保留意见中涉及的相关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监事会就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对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非标准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针对否定意见涉及事项作出了专项说明。监事会就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对非标准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

公司自查发现 2023 年度、2024 年度存在董事长控制的珠海市运泰利控股发展有限公司通过第三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 2023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 3 季报、2024 年 1-3 季报中涉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相关的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利息收入等报表项目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同时,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将 2023 年度与 2024 年度配合关联方进行资金占用的 7 家供应商及其关联方(含下属公司)追认为公司的关联方,并对 2023 年年度及 2024 年半年度报告中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更正。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审核报告。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定期报告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针对 2024 年监事会会议工作、监督核查工作等情况进行报告,编制了《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亏损且存在未弥补亏损,公司不具备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了支持公司发展并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了《关于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发放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监高 2024 年度薪酬发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表决结果：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表决，监事白雪原、陈梅回避表决，公司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意见：

1、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均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2、我们保证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3、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4、截至本意见发表之时，未发现参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